

证券代码：002164

证券简称：东力传动

公告编号：2008-013

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审议季度报告的董事会。

1.4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5 公司负责人宋济隆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建明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马金盛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	732,665,290.62	714,786,765.16	2.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69,245,163.22	454,962,969.35	3.14%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0.00%
每股净资产	3.91	3.79	3.1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	106,842,282.82	65,285,439.24	63.65%
净利润	14,282,193.88	8,506,247.94	6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65,547.30	-25,628,086.56	13.5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8	-0.28	35.71%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09	33.33%
稀释每股收益	0.12	0.09	33.33%
净资产收益率	3.04%	4.79%	-1.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59%	2.36%	0.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损益	-146,800.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22,2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7,381.25		
合计	2,122,830.94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9,35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18,860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花旗—MARTIN CURRI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2,024,147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42,870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建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287,10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69,943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证券-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82,41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899,96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安信证券投资基金	686,53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汇丰-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499,408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 63.65%，主要系模块化减速电机、大功率重载齿轮箱较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 2、净利润增长 67.90%，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长，以及所得税税负降低所致。
- 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35.71%，主要系公司 07 年 8 月上市，增加 3000 万元股本所致。
- 4、基本每股收益增长 33.33%，没有和净利润同比增长，主要系公司 07 年 8 月上市，增加 3000 万元股本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力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宋济隆与许丽萍夫妇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和销售；不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也不以独资经营、合资经营的方式从事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在今后的经营范围和投资方向上，避免同发行人相同或相似；对发行人已经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将不会进行同样的建设或投资；在生产、经营和市场竞争中，不与发行人发生任何利益冲突。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履行承诺，未发生同业竞争的情况。

2. 股份限售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力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宋济隆与许丽萍夫妇承诺：自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等股份。公司第二大股东宁波德斯瑞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 2,000 万股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等股份；自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 250 万股股票，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等股份。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履行承诺，未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

3.4 对 200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单位：（人民币）元

2008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50%以上	
	公司预计 2008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80%-110%。	
2007 年 1-6 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95,860.2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通过工艺改进和优化，现有产能充分发挥，合理添置部分加工设备，促使产能提高，为销售增长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2、产品品牌认知度提高，高端化定位的策略有效实施； 3、所得税税率降低和计税工资的调整，降低了公司的所得税税负。	

3.5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济隆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四日